

中国日报网

(<https://fygg.chinadaily.com.cn/>)

福州市晋安区人民法院公告

王明：本院受理原告福州腾云物业管理有限公司与被告王明物业服务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4)闽0111民初9412号民事判决书和补正裁定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与补正裁定书，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未上诉的，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福州市晋安区人民法院

本公告刊登在2025年05月09日中国日报网法院公告频道
(本公告从"中国日报网法院公告"下载，下载时间：2025年10月12日)

